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第十五屆 全校英文寫作比賽實施辦法

- 壹、宗旨：藉由英文寫作之競賽，培養學生間英文書寫之能力，以增進校園內英文書寫風氣。
- 貳、指導單位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課外活動指導組、應用外語系
主辦單位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語言中心、應用外語系學會
- 參、比賽分組及參加資格：凡本校學生皆可參加，分為 A 組及 B 組（各組限額 50 名參賽者）

A 組	本校非應用外語系學生
B 組	本校應用外語系學生、研究生、在職生
※非應用外語系學生也可報名參加 B 組；限定在 B 組的學生則不可報 A 組	

肆、比賽時間：108 年 4 月 29 日（一）19:00~20:30，A 組、B 組同步進行。

（18:30 時請 A 組至 DH229 簽到、B 組至 DH201 簽到）

伍、比賽地點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人文與科學學院一館 DH229、DH201

- 陸、比賽方式：
1. 參賽者請自備黑色原子筆、立可白或修正帶。
 2. 題目由本單位提供，A 組、B 組各 3 題，於比賽當天公佈。
 3. 參賽者可擇其一題目撰寫，測驗時間約為 75 分鐘。
 4. 如遇同分情況，則依照以下標準判定優勝者：
主題 40%、整體架構 30%、文詞流暢度 30%

柒、報名時間及地點：3/18（一）起至 4/19（五）17:00 止，至語言中心索取報名填寫後，連同保證金 100 元交至語言中心方可完成報名。

捌、獎勵：

	A 組	B 組
第一名	500 元禮券及獎狀	500 元禮券及獎狀
第二名	300 元禮券及獎狀	300 元禮券及獎狀
第三名	200 元禮券及獎狀	200 元禮券及獎狀

玖、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者請攜帶學生證備驗。
比賽當天未攜帶學生證到場者，一律取消比賽資格且不退還保證金。
2. 點名不到者，以自動棄權論。
3. 請他人代為參加比賽或獲得優勝後經查獲者，取消其參賽及優勝資格並報校處分。
4. 比賽中不可帶字典、電子辭典等其他可查閱單字的輔助工具，則取消其比賽資格。
5. 禁止攜帶任何可發音的電子產品，發出聲響干擾其它參賽者則扣總分 5 分。
6. 得獎名單將於 5/20（一）公佈於應外系學會網站，並在 5/31（五）前至語言中心領取獎狀。
7. 比賽開始 10 分鐘後，參賽者不得入場應考，並喪失領取保證金之權利。
8. 本單位保有更改比賽辦法之權利。

※ 若有任何問題請至語言中心或連絡以下：

總召：吳宇涵 0972955458 B10641047@gmail.yuntech.edu.tw

副召：洪羽柔 0900777767 B10641006@gmail.yuntech.edu.tw

FB 粉專：雲科應外系學會 En-Guider

※填寫時煩請書寫工整，以利工作人員統整報名資料，謝謝您的合作。

.....英文寫作比賽報名表.....

寫 作	出場序（免填）	系級	姓名	聯絡方式
				手機：
	參加組別	學生證號	*姓名(羅馬拼音)	E-mail：
是否需要參賽證明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（_正式獎狀_僅供證明用）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